

## 三彩风·专栏

【信马由缰】



■ 马继远

70后,洛阳土生土长,现在深圳谋职,闲时鼓捣散文,常被误认为老年作者。

天冷了,下午下班后,我忽然想去吃火锅。

吃火锅,当然三五人同去最好。人多,大家围在桌边,热闹,暖和,有气氛。我在深圳的同学、朋友不算少,同事们关系也挺好,不过,这时候我感觉约谁同去都不大合适,那就自己去吃吧。

这情形,描述出来会让很多人觉得怪怪的。怎么一个人去吃火锅呢?家乡善良的亲朋,估计还会对我在异乡的“形单影只”心生同情。在深圳,这样的行为却再正常不过了。

## 一个人的干味涮

大城市虽然很拥挤,但你能认识和熟悉的人毕竟有限。在熟人圈子里,能时常吆五喝六、聚会玩乐的,范围就更小了,可以同聚的人又有各自的生活。于是,总会出现这种时候,想找一个人倾诉烦恼而不得,想找一个人分享欢乐而不得……只能独自面对孤独和快乐。

孤独是一种城市流行病。深圳这座新兴的移民城市,尚且没有形成共同的乡情故土观念,人与人的疏离感似乎更强烈,人们的孤独感好像也更甚于其他城市。出于好奇,我有几次打开微信,点击“附近的人”,看那些陌生人的微信签名,看到的多是“好想找人聊聊”“想找人一块儿去爬山”之类的孤独呼唤。

深圳制造了太多的孤独感,又把消遣孤独演变为城市的一种别样的时尚。在这里,一个人去看电影,一个人去逛公园,一个人去吃火锅,断不会觉得尴尬,不会遭遇周围人异样的目光,反而能享受到针对一个人的专门服务。

这不,我一走进火锅店,服务员问明我是一个人,便把我引到了一个中空椭圆形大吧台。吧台上等距离排列着一些小电磁炉。锅很小,是专供一个人使用

的那种。可选择的涮菜种类很多,特别是有蔬菜、丸子、肉类、菌类等拼盘,点一份就可吃到多种菜。饮料有几种,任我选择。

服务生在吧台里提供服务,食客坐在吧台外的高脚凳上,不需要和任何人近距离面对,会在不知不觉中产生很超然、很小资的感觉。这时候,如果忘记面前摆放的冒着热气的火锅,食客满可以把这里当成欢乐的酒吧。若较真儿,说自己是在与朋友一起吃火锅也行,可把围坐在吧台上各自吃火锅的食客们,想成是和自己在一起吃火锅的朋友,只是大家都不认识,相互不说话而已。

趁吃多了休息的空档,我顺应时尚,拍了一张火锅和菜肴的照片,发了一条微信,表示“一个人的火锅,一样有滋味”。火锅吃完,觉得浑身暖和,我来吃火锅的目的也就达到了。

这家店生意很好,店门外很多人取号后在等候空位,其中有不少是一个人来就餐,不知道他们是否会觉得孤独。我是从来没有,因为自己的内心已成长得足够丰富和强大。如果他们觉得孤独,希望他们能在这家叫“干味涮”的店里,都能把孤独感涮掉。

【凌秀生活】



■ 梁凌

喜读书,爱思考,相信美好。一边煮饭,一边阅读,偶尔作文养心,出版有散文随笔集《一个人的行走》《心有琼花开》等。

## 腌菜

俗话说,小雪腌菜,大雪腌肉。小雪那天,恰逢家乡集会,集市上突然冒出大大小小的坛子,整整齐齐排着,如古代的编钟,似乎一不小心碰着,就会发出奇异的响声。

母亲是腌咸菜的高手。我小时候,家里檐下依次排着几口大缸,里面腌着萝卜、白菜帮子、芥菜等。每年小雪前后,母亲便把这些菜洗好、晾干,母亲把它们一个个码在坛子里,倒进烧好的花椒盐水,再用一块光滑的腌菜石压上。

那些坛子,在我看来很神秘,让人充满了遐想。坛子里的时光,没有日月,没有光亮,压抑而晦暗。沉默和隐忍,较量与蜕变,一切都在悄悄进行。

住在山沟里的舅舅,最喜欢吃腌菜,他每次来我家,都会在母亲的注视下吃掉一碗腌菜,临走再捎一碗。

舅舅是母亲唯一的弟弟,满腹学问,但运气不佳。夏夜,他喜欢给我和表弟们讲故事。

李逵要接他娘上梁山,他说。梁山是什么地方?我问。梁山嘛,是个很好的地方,大块吃肉、大碗喝酒……舅舅咬一口芥菜,喝一口大碗茶,挥动扇子,连星光都黯了。他似乎有一腔压抑着的情绪,在现实中找不到出口,只能借《水浒传》解气。武松打虎、李逵背母等故事,我都是从他那儿听来的。

舅舅的一生很苦——读书读坏了眼,却未金榜题名;回家种田,看不清庄稼杂草;当村会计,被暴徒打坏了一只眼;熬到大龄讨到媳妇,又受尽媳妇的气……

除了母亲心疼他,没有人心疼他,我也与他为敌,认为他窝囊。当然,他也看不起我,认为我轻狂。他瞅着我获得的一张奖状,冷笑道:“有什么用?!”我辩解说自己将来会如何如何,他又冷笑:“就你?!”我生他的气,不理他。

等我真考上了大学,舅舅仍半信半疑,瞪着一只红红的眼说,没想到你还真行……在舅舅看来,大多数人都会像他一样名落孙山。

有一年下雪天,半夜里我被低泣声惊醒,一看是舅舅在昏暗的灯下正对我母亲说“不想活了”,不知道他又遭受了什么重创。后来,他突发脑溢血,过早地离开了我们。母亲边哭边自责,说不该让他吃那么多腌菜。

多年后的今天,母亲说起腌菜,就会想起舅舅,还常感叹:百无一用是书生。

现在的我懂得了人生的不易,回想起舅舅,知道他是嚼了一辈子菜根的文化人,一个勤勉而无机巧的人,我们对太吝啬,缺少起码的尊重和宽容。在这个世界上,有春风得意者,有不得志者,后者并非全然是无能,他们更像被压在坛子里的腌菜,每一刻都在努力,如果条件成熟,你会发现他们是曾经面壁的达摩,是河边垂钓的姜子牙,是韬光养晦的刘备,谁知道呢!

嚼得了菜根,人人可悯,放眼宇宙,其实再伟大的人,也像腌菜一样普通;再卑微的人,也像腌菜一样伟大。

【建微知著】



■ 孙建邦

50后,洛阳市文联调研员,洛阳市作协副主席。从写杂文开始,渐向小说、纪实文学扩展。自诩为《西游记》《金瓶梅》研究者。

统帅须有兵,老魔头离不了小妖精。在《西游记》的各魔头队伍中,孙悟空有四万七千个妖猴;狮王、象王、大鹏集团有四万八千个小妖;黄眉大王有四五千个妖精;黄风怪有几百名小妖……这些“正规军”加上其他“杂牌军”,总共有十万八千人。

魔头的目标与各自的实力成正比。孙悟空敢说“皇帝轮流坐,明年到我家”;狮王兄弟也有“使枪刀搠倒如来,夺他那雷音宝刹”的豪言壮语。

## 小妖精的命运

小妖精处于最底层,平日里辛辛苦苦做奴才,打仗时呐喊助威为走卒。他们位低命贱,武功不济,两军对阵,胜了他们难保无虞,败了他们被风卷残云。

《西游记》中有名号的小妖精不多,出场情况不同。精细鬼、伶俐虫拿着“紫金红葫芦”“羊脂玉净瓶”捉孙悟空,却被孙悟空轻易骗去了。两个小妖回报大王,大王大发雷霆,说的却是“罢了,罢了”,对他们“打也不曾打,骂也不曾骂,却就饶了”。

奔波儿灞和灞波儿奔两个小妖放哨,坐在塔顶猜拳吃酒,“面前放一盘下饭,一只碗,一把壶”,被孙悟空活捉后,用铁索穿了琵琶骨,又被割了耳朵、嘴唇,带孙悟空到了妖王处所,“拖着锁索,淬入水内”,受尽了折磨。

有来有去是“存心好的”小妖精。他奉命去下战书,一路自言自语:“我家大王,忒也心毒……那时等占了他人城池,大王称帝,我等称臣,虽然也有个大小官爵,只是天理难容也!”孙悟空听了暗喜:“妖精也有存心好的”。但他弄清底细后,就一棒将其打死。

刁钻古怪和古怪刁钻则是会算计、贪小利的小妖精,拿二十两

银子买猪、羊,路上商量:“先吃几壶酒儿。把东西开个花账儿,落他二三两银子,买件棉衣过冬,却不是好?”

弄巧成拙的小妖,唯命是从的小妖,存心善良的小妖,奸猾凶狠的小妖,贪图小利的小妖,巴望升官的小妖……皆因为其“小”而命运多舛。在强敌面前,他们命如草芥;在上司面前,他们逆来顺受。《西游记》也有小妖受上司盘剥的描述。孙悟空变成总钻风,冒充上司,向每个小妖要五两见面银子。小钻风忙说:“长官不要忙,待我向南岭头会了我这一班的人,一总打发罢。”可见,各路小妖对长官的盘剥已经习惯了。

孙悟空曾说:“似这小妖,再多几万,也不打紧……”他假冒小钻风闯妖洞时,见了众多小妖精,谎称看见孙悟空在那里磨杠子,“先打死你门前一万妖精哩!”又说,“列位,那唐僧的肉也不多几斤,也分不到我处,我们替他顶这个缸怎的!不如我们各自散一散吧。”众妖即各自顾命而去。孙悟空一句话瓦解一万妖精,“却就如楚歌吹散了八千兵”。

看《西游记》,不能忽视小妖精的命运。